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榆林市医疗保障局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核心
业务区内部数字电路骨干网接入服务项目

采购人：榆林市医疗保障局

供应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8月27日

甲方（全称）：榆林市医疗保障局

乙方（全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榆林市医疗保障局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核心业务区内部数字电路骨干网接入服务项目，主要为市县医保局和下属单位、政务大厅办事窗口等 58 个点位以有线专网方式接入“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核心业务区内部数字电路骨干网”，满足全省统一的医疗保障信息化平台网络接入要求。服务内容以谈判响应文件、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内容为准（采购项目编号-ZGSJ2025-26）。

二、甲方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符合行业、省级相关单位、国家相关部委的标准。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服务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4、甲方应派专人负责，配合项目施工，包括：前期的组织、协调等工作。接入设备及免费提供机房内安装场地、配套设施（如机架、电源、空调、照明等）等工作配合。甲方应为乙方接入线路及设备提供安全保障，并为乙方进行线路接入及设备维护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

第三条 乙方义务

本合同所指“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核心业务区内部数字电路骨干网接入服务项目”明细，包括如下所述：

1、按照下列表格，提供内部数字电路接入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核心业务区骨干网榆林市本级节点，确保链路通畅。

序号	链路说明	带宽	数量/条	月费	年费
1	市级汇聚-榆阳区	20M	7	4200	50400
2	市级汇聚-横山区	20M	4	2400	28800
3	市级汇聚-神木市	20M	4	2400	28800
4	市级汇聚-府谷县	20M	4	2400	28800
5	市级汇聚-定边县	20M	4	2400	28800
6	市级汇聚-靖边县	20M	4	2400	28800
7	市级汇聚-绥德县	20M	4	2400	28800
8	市级汇聚-米脂县	20M	4	2400	28800
9	市级汇聚-佳县	20M	4	2400	28800
10	市级汇聚-吴堡县	20M	4	2400	28800
11	市级汇聚-清涧县	20M	5	3000	36000
12	市级汇聚-子洲县	20M	4	2400	28800
13	市级汇聚-市医保局	100M	1	2000	24000
14	市级汇聚-市政务大厅	100M	1	2000	24000
15	市现有医疗保障数字 电路网络-	裸纤	2	5000	60000

	市本级骨干 网汇聚节点,主和备。				
16	市医保局互联网对等 光纤	500M	2	4416.67	53000
17	数据服务	/	/		1600
					537000
所有链路标准接入不低于《榆林市接入陕西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核心业务区骨干网 络方案》规定的标准。					

2、每个县市区接入点分别接入：县市区医保局、县医保 经办机构、县基金安全防控中心、县政务大厅医保窗口。

3、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每个点的链路接入的施工调试，及运维服务，保证顺利进行。

4、服务内容以谈判响应文件、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规定内容为准。

5、保障配备工作人员 1 至 2 名，在市级医保部门联署办公，工作期间不承担原企业（单位）工作，接受市医保部门管理和考核。提供完整的市本级和各县市区的服务团队，并做到动态更新。

四、交货和验收

1、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1) 项目正式运行后，达到项目验收标准要求，由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验收报告》及相关材料 。

(2) 甲方收到验收报告后，组织相关人员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交的验收材料进行评审，依据项目验收标准及项目运行情况给出验收意见。

(3) 如果验收未通过，乙方根据甲方验收意见进行整改，整改后再

次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直到验收项目通过。

2、验收的时间和地点：甲方指点地点。

五、支付方式和期限

1、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伍拾叁万柒仟元整，人民币 537000 元。

2、合同总价包括：服务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施工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3、付款方式及比例：服务费由甲方在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支付金额 214800 元（大写：贰拾壹万肆仟捌佰元整）；专线开通后验收后支付 60%，支付金额 322200 元（大写：叁拾贰万贰仟贰佰元整）。

4、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5、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乙方按次提供支付金额发票。。

乙方的银行开户信息如下：

乙方账户名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

乙方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高新支行

乙方账号： 9558853700004762234

6、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本合同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本项目招标 1 年延用 2 年，合同 1 年 1 签）。

六、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

方应当在 10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 1、甲方对乙方提供的项目服务有疑问、建议或意见时；
- 2、乙方向甲方提出特别修改的建议书时。

七、双方违约责任及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合作双方必须遵守协议，如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如违约方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2. 在履行本协议中产生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法解决；如协商不成，提请榆林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送达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九、合同有效期及续约

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效力。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履行完本协议全部条款时终止。

十、其它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章页：

采购人：  (盖章)

供应商：  (盖章)

地址： 榆林市高新区建业大道口

地址： 榆林市开发区安居路 73 号

岸联检大厦南楼 6 楼

邮政编码： 719000

邮政编码： 719000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 吴伟新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 安舒何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高

公司榆林高新区支行

新支行

账号： 26091501040033547

账号： 9558853700004762234

电话： 0912-3368181

电话： 13509125596

传真： /

传真：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13509125596@139.com